

最新荒山流转协议 荒山转包合同(优质6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荒山流转协议篇一

为了加强我镇经济产业结构调整，提升生态环境，满足乡村生态、休闲、旅游，有效合理开发利用荒山、荒地资源，增加本村组剩余劳动力经济收入。甲方自愿将位于x镇x村组荒山、荒地承包经营权委托乙方进行流转，经甲乙双方本着自愿、互利、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协议：

一、租赁地点，四至界畔：

1、位于。

2、东至、南至，西至、北至。

二、租赁期限和起止时间：

1、租赁期为_____年。

2、租赁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三、租地总面积及确定方式：

共计_____亩，按组土地簿和现场丈量的数据为准。（注：每户有委托流转承包经营权的土地情况表附后。）

四、出租地的用途：

主要用于生态农家乐、农业经济作物、养殖兴办各类养殖及附属设施。

五、租地价格和支付方式：按年支付每亩价格_____元。第一年签订合同时一次性支付，以后每年 10 月份支付租金。

六、附着物的处理及赔偿：

现有附着物除(杂草)有部分果苗的按一次性赔偿支付给农户，再不另行其它任何赔偿费用。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每年按时收取租金。

2、乙方在办理立项建设，规划等事项审批时，需甲方提供手续等方式协助的，甲方必须协助办理。

3、协调解决乙方与村民发生的土地纠纷及阻碍，乙方正常经营等问题。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在合同期具有独立经营权，管理权、产品处理权和收益权，在通往承租地区域、周边、道路、便道、水、堰塘有无偿使用权，同时享有国家政策给予乙方各项补贴和资助权。

2、按时支付农户租金。

九、合同期内在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强制规定的前提下乙方可自主、分、转、租经营权。

十、合同期满后，若乙方继续租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满足

承包给乙方。如甲方主张收回，应当对乙方的土地上的附着物和建筑物等按评估价格补偿。

十一、违约责任与赔偿

- 1、双方应遵守合同及附件的所有条款，甲乙双方违反合同和有效附件的所有条款，都属于违约。
- 2、若甲方有违约应向乙方支付在该项目投入的全部资金。
- 3、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十二、其它约定事项

- 1、国家对乙方承包的荒山、荒地给予的粮食直补，农资综合直补，良种补贴等归甲方原承包所有，甲方原承包户承担粮油作物的农业政策性保险等相关费用。
- 2、维护土地承租者的合法权益。在土地出租合同履行期间承租土地范围内的农民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在已委托出租的土地上再从事任何农业生产活动和搞种养殖业。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荒山流转协议篇二

转让方 姓 名：（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受让方 姓 名：（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本着公平、公证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协商按照《合同法》等有关法律的规定，特订立本转让合同。

一、林地(已砍伐)及荒山名称、坐落、面积及界限范围。

1. 原林地名称： ， 荒山名称： 。

2. 原林权证号：

3. 坐 落：

4. 共计面积：

5. 界限范围：

东至：

南至：

西至：

北至：

注：

详见本合同附图。

三、流转方式、期限

1. 流转方式：以转让方式流转。
2. 期限：转让期为： 年，即 年 月 日起至 年

四、转让费额、付款方式及期限

1. 转让费额：
2. 付款方式：现金或转账
3. 付款期限：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

1. 依照合同约定收取转让费。
2.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 甲方的义务

1. 于本合同生效之日交付权属清楚，并向乙方提供现有与林地及荒山有关的前期承包合同等资料和证明。第三人对本转让地主张权的，由甲方负责处理。
2. 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3. 维护向乙方转让林地、荒山的占有、使用和收益权。
4.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以及严守林业部门的有关规定。

(三) 乙方的权利

1. 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接受林地(已砍伐)及荒地。
2. 对转让的林地(已砍伐)及荒地依法享有占有、使用、收
3. 对转让期内非法变更、解除转让合同、收回转让地的行为进行抗辩, 依法行使损害赔偿请求权。
4.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

(四) 乙方的义务

1. 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转让林地(已砍伐)及荒地。不自行或准许他人在转让地内: 采石、取土、建窑等破坏行为, 不给林地(已砍伐)及荒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2. 及时按合同约定支付转让费。
3. 采伐林木应有计划依法进行, 有林木盗伐事件, 应积极采取措施, 并向有关部门报告。
4.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以及严守林业部门的有关规定。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之后, 应当善意履行转让合同, 如有一方当事人不履行转让合同义务, 不符合法律、法规且无免责事由的, 应向守约方按相关规定支付违约金, 若造成损失的应当采取补救措施履行义务, 承担赔偿责任, 是否继续履行合同有守约方决定。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经双方协商一致，且不损害国家、集体和社会利益的。
2. 发生不可抗拒力量的以致部分或完全不能履行合同义务。
3. 乙方主动放弃原承包合同或丧失原承包合同经营能力，且自愿要求的。
4. 乙方不依照转让合同约定，交付转让费的。
5. 一方违约致使转让合同无法履行或已无履行必要的。
6. 原林地承包合同期满，且乙方放弃续约的。

八、争议解决

本转让合同履行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不愿协商、调解或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法院起诉。

九、其他手续

1. 本转让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2. 本转让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制定补充协议，依法订立的补充协议与原承包合同、转让合同同等有法律效力。
3. 本转让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荒山流转协议篇三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制定以下承包合同。

一、四至边界

东至西至

南至北至

承包面积：共亩。

二、承包费

1、承包费每年元。从年月日开始交纳承包费，以后每年的月日必须交清当年的承包费。

2、一次性交清 元。

三、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年，年月日—一年月日。在承包期内，乙方对承包荒山有继承权，如需转让承包权，需经甲方、鉴证方同意。

四、在承包期内，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宜林荒山，并对发包的荒山行使所有权、拥有监督权。

2、协助乙方保护荒山绿化成果，乙方举报偷伐树木、破坏植被、上山放羊的行为，甲方应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严肃处理，

保护承包者的合法权益。

3、指导乙方按上级要求进行荒山绿化。承包区内，原有村集体分给个人的树木、承包给个人的土地、产量地以及土地边4米荒坡仍归原所有人，乙方不得栽树、砍伐或破坏，只有看管义务。

4、对乙方的绿化目标完成情况及保护情况进行监督，未经甲方同意，不准乙方在承包区内自行或允许他人进行采石、采砂、挖土、建筑、放牧、养羊等行为，发现有上属情况、经警告不停止的，甲方将废除承包合同和承包金，将荒山收回另行发包他人。

五、在承包期内，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所承包的荒山行使生产经营权，收益归乙方，所栽树木所有权归乙方。

2、乙方负责承包荒山的防火、防盗伐工作。

3、乙方发现有盗伐树木、破坏植被、牛羊进林区等行为，除立即制止外，还应及时上报村委和上级部门，由村委配合有关部门严肃处理。

4、未经林业部门和村委批准，不得随意砍伐或卖伐树木。

5、在承包期限内，如因国家、集体建设(如：公路建设、旅游开发、矿产、水利资源开发、外商投资开发、大型公益性事业等)需占荒山，乙方应顾全大局，在获得适当合理折价(按当时市场价)赔偿后，无条件中止承包合同。

六、违约责任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如有

违约，对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乡政府、市林业局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鉴证方：

年月日

荒山流转协议篇四

乙方（承包方）：_____

乙方就承包甲方荒山造林一事，甲乙双方根据我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合同法》、《森林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林地的地点、四至及面积

乙方承包甲方林地小地名：_____。四至：_____路；_____湾（_____湾山交界）；_____岭（_____湾交界）；北至公路面积_____亩。林地详细四至界线见附后的万分之一地形图。

二、承包方式、期限

乙方承包甲方荒山造林，乙方拥有承包甲方荒山造林后林木的所有权和使用权。承包林木所得收益甲乙双方采取比例分

成方式。林地承包期限为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分成方式

承包林地上林木的所得收益由甲、乙双方按比例分成，甲方享受林木收益的30%，乙方享受林木收益的70%（若林木由乙方自行采伐出售须扣除采伐时的税收、人工费、搬运费及其它杂费）。承包期内，在不损害甲方利益情况下，乙方有权将林木所占份额由子女继承或出让给第三方，甲方不得阻拦。

四、责任和义务

承包合同签订后，乙方负责完成造林任务并承担管护责任，并使成林。其生产人员安排及生产方式由乙方自主决定，甲方无权过问。造林和管护所需资金由乙方金额承担。甲方必须保证承包林地权属清楚、无山林纠纷，并协助乙方防止山林火灾和人畜破坏。若发现村民耕牛等牲畜在造林地放牧或人为毁坏林木，乙方一经查实有权依乡规处罚。未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在承包林地内从事其它非林业生产活动（如放牧、挖矿、取土等）或出让给第三方。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办理好有关林权证书。

五、甲方林权证不能抵押出卖，如果抵押出卖，后果自负

六、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一方不履行合同或者不完全履行合同的，依据《合同法》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在林地承包期内发生争议的，尽量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解决。

七、其它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八、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县林权办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荒山流转协议篇五

乙方（承包方）：身份证号码：

为发展林业生产，加快荒山绿化，切实搞好我场退耕还林“退一还二”工程，发挥森林蓄水保土、调节气候、改善环境、减少自然灾害的作用，扭转以往荒山造林由甲方实施，又因经费短缺，无力管护，造成屡造屡毁的现象，现经胜利林场职工代表会议研究通过，甲方将部分荒山承包给热爱林业，责任心强，有志于荒山造林的职工。为维护双方合法权益，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甲方将坐落在的荒山亩，发包给乙方从业植树造林等林业生产经营，四至范围为：东至，西至，南至，北至。附草图及gps点。

二、承包期限为三十年，自20xx年5月7日起至20xx年5月6日止。

三、承包费及交付方法：承包费为1.00元/亩·年，
亩×1.00××元/亩·年×30年=元，计人民币元整。在签订本合同时乙方一次性交给甲方。

四、乙方承包的荒山用地性质属于退耕还林工程中“退一还二”的荒山造林任务，国家不纳入退耕还林钱粮补助政策的面积范围，甲方也不予任何补助。

五、乙方承包经营荒山造林所得收益完全归乙方享有；乙方承包

经营荒山造林及管护所需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支付。

六、乙方取得荒山承包经营权后，在20xx年末前必须完成全部造林任务，并达到国家退耕还林“退一还二”工程要求的荒山造林树木成活率和保存率。

七、自签订本合同起至20xx年末，乙方承包的荒山造林，经国家退耕还林“退一还二”工程检查验收仍达不到要求的成活率和保存率，甲方将解除本合同，并将该荒山承包给他人造林。由此乙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含承包费）均由乙方自己承担。

八、根据荒山立地条件，遵循“适地适树”的原则，以及在总结近年来荒山造林经验的基础上，由甲乙双方共同研究决定整地方式、造林树种、树木株行距等。

九、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造林技术规程执行，甲方在乙方造林期间及时进行质量检查，提出技术标准要求，乙方必须接受和执行。

十、乙方必须维持承包荒山的林业用途，不得用于非林用途、建设或者毁林开荒、闲置荒芜等。乙方必须认真搞好幼林抚育管护工作。

十一、乙方必须切实做好护林防火工作，消除火灾隐患。乙方不得自行或准许他人在承包的荒山上毁林开垦、采石、采土和进行其它毁林行为。甲方要求乙方将承包的荒山用网围栏围起来，并进行封山育林。

十二、甲方有权监督、检查、督促乙方合同的执行情况，有权制止乙方违反林业政策、破坏森林资源的各种违法行为。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对其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服从甲方的规划和技术指导。

十三、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林木所有权、林地使用权归乙方所有。乙方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可依法继承、转让、抵押、担保、入股等，但必须经甲方同意并按有关规定履行相关手续。

十四、因国家建设需要，征、占用乙方承包的荒山时，若乙方承包的荒山造林树木成活率和保存率，已通过国家退耕还林“退一还二”工程验收的，其属于乙方的补偿费由乙方领取；若未通过验收的，则该补偿费先由甲方领取并代为保管，待乙方在本合同规定的期限〔20xx年末〕全部通过验收后，一并全额发放给乙方；若乙方在本合同规定的期限〔20xx年末〕仍未通过验收的，该补偿费由甲方收取，同时甲方将该荒山另行承包给他人。

十五、依据国家有关禁牧的政策规定，为了保护乙方承包经营荒山及其它林地资源，甲方要求乙方必须做到：在承包经营的荒山上，在不改变林地用途，不占用林地面积，不影响林地树木生长的前提下，可以搞养殖业，但不得超过所承包的荒山范围，更不得在承包荒山外散养、散松牛、羊等牲畜。

十六、乙方在承包荒山造林期间，在同等条件下须优先使用甲方所属职工及其子女，报酬由乙方承担。

十七、甲乙双方必须信守本合同。若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

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时，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完全履行，相关条款已有约定的按其约定执行，没有约定的，违约方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守约方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十八、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收回承包给乙方的荒山，并转包给他人，由此乙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其乙方承包费也不予退还：

1. 改变荒山的林业用地性质、用途，进行非林开发、建设的；
2. 毁林开荒、荒芜荒山的；
4. 在承包荒山外散养、散松牛、羊等牲畜的。

十九、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并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二十、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送森林公安派出所及上级主管部门各一份。

甲方：

乙方：

合同签订日期□20xx年5月7日

荒山流转协议篇六

甲方：（原承包人）身份证号：

乙方：刘伦泉 身份证号：

经双方协商，甲方愿将属原承包人的山场权转让给乙方承包，

特订立以下合同。

二、 原公证书及合同在乙方经营期内归乙方使用，其中包括山界、面积、四至等内容；

三、 原承包方(甲方)在原来承包期间的造林贷款及其它债务，乙方概不承担；

四、 乙方为承包事项须一次性付给甲方七千元承包款(贰拾年总金额)

五、 乙方承包期满(贰拾年)应将山权归还甲方；

六、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一份交公证单位存档。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